

# 2021 年度市处理中心青山填埋场及横荷应急填埋场日常维护修缮（新增）项目费用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 一、基本情况

根据《研究市区青山垃圾填埋场封场后续管理有关工作会议纪要》（市政府工作会议纪要〔2021〕78号）精神，青山填埋场交由市属国企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负责填埋场后续运营工作，并明确相关费用问题由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出具体资金测算方案和资金来源，报市国资委和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联合审核后，由市国资委专题报请市政府审定。2021年7月12日，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清环环保有限公司正式接管青山生活垃圾填埋场（横荷生活垃圾应急填埋场）封场后续运营工作。由于运营主体发生变化，我中心年初预算申报的“青山填埋场及横荷应急填埋场日常维护修缮（新增）”专项经费在2021年9月支付了2021年环境检测服务费24万元（5月份已签订合同）后，再无支出项目，剩余156万元可由市财政年底收回额度。

鉴于该笔经费的剩余是由于工作改革而造成的，我中心已向财政申请该笔经费余额156万元不纳入我局2021年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进度考核。

##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等级：优，分数：90分。

(二) 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 1. 专项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总金额 180 万元，剩余 156 万。鉴于该笔经费的剩余是由于工作改革而造成的，现申请该笔经费余额 156 万元不纳入我局 2021 年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进度考核。支出率 13.33%。

### 2. 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横荷应急填埋场的投入使用可有效控制清城区生活垃圾的污染，是城市必需的基础设施，是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和环境综合整治的一项重要考核内容，有显著的社会效益和优良的环境效益，有利于实现清远市社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因此，投入经费保证横荷应急填埋场的运营存在必要性。横荷应急填埋场确保在运营期内严格按照国家垃圾填埋场的标准实施，严格控制填埋场对环境的污染，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加强环境管理，达到无害化处理场要求，具有可行性。

(一) 资金到位与分配的实际情况。

1、该专项资金的到位情况：2021 年 9 月清远市财政局直接支付“环境检测服务费第一期项目”24 万元。

2、资金支出规范性情况。根据《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国有资产管理内部控制制度》、《清远市城市管理

和综合执法局合同管理内部控制制度》、《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预算管理内部控制制度》、《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政府采购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等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进行专账核算，支出凭证合规有效。

### **3. 简要写明公众满意度调查情况。**

随机抽取填埋场附近 50 名居民做关于是否对填埋场周边环境满意的调查问卷，问卷分数都均为优秀。

## **三、改进意见**

- 1、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
- 2、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绩效考评体系，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水平和效率